

中共云南省委组织部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云南省总工会
云南省企业联合会
云南省工商业联合会

文件

云工通〔2022〕21号

关于印发《关于发挥企业主体作用 积极
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
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州（市）委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国资委、总工会、
企联、工商联：

现将《关于发挥企业主体作用 积极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

改革的实施意见》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云南省委组织部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云南省总工会



云南省企业联合会



云南省工商业联合会

2022年9月28日

关于发挥企业主体作用 积极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

企业是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各项政策举措落地落实的主体，是推进改革的关键环节，为激发企业推进改革的内生动力，打通改革“最后一公里”，现结合云南省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重要指示精神，围绕《云南省新时代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十四五”规划》提出的目标任务，充分发挥企业推进改革主体作用，造就一支有理想守信念、懂技术会创新、敢担当讲奉献的产业工人队伍。

二、目标任务

企业从战略和全局高度，深刻认识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推进改革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进一步增强；企业经营者弘扬企业家精神，主动担负社会责任，在人财物等方面为改革提供保障，落实改革政策举措的主体责任进一步强化；企业党组织充分发挥政治核心、政治引领作用，加大对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的指导支持力度，与党建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组织领导力度进一步加强；企

业工会在企业党组织统一领导下，积极发挥牵头抓总作用，调动企业各方资源和力量，不断将改革引向深入，改革实效进一步凸显。

三、主要任务和措施

（一）加强思想政治引领

1.加强产业工人队伍党建工作。持续扩大党的组织和工作覆盖，通过发展、调配、招聘等方式消除党员空白班组，通过选派党建工作指导员、先行建立群团组织的方式，实现党的工作全覆盖。全面加强国有企业党的建设，根据国有企业产权关系、组织结构、经营模式、用工方式等新变化，动态调整党组织设置。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通过单独组建、联合组建、区域统建、行业联建等方式，实现党的组织对非公有制企业有效覆盖。加强企业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做实智慧党建工作，加大在产业工人队伍中培养发展党员力度，注重在生产服务一线、重要创新领域、重点攻关项目；劳模工匠、青年专家、技术能手等优秀产业工人骨干中培养发展党员。

2.突出理想信念教育。在产业工人中积极开展“中国梦·劳动美——喜迎二十大建功新时代”系列活动。开展党史、新中国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改革开放史及工人运动史系列学习教育活动，打造“五一”系列活动品牌。建立健全企业班组常态化学习机制，运用专家辅导、劳模宣讲、演讲比赛、知识竞赛、阅读诵读、主题征文、网络互动等产业工人易于接受、乐于参与的方式，

结合身边人、身边事，用“小故事”讲述“大道理”。结合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的宣传、解读、阐释以及新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的学习，广泛开展线上线下多种形式的宣讲活动，引导广大产业工人自觉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践行者。

3.大力弘扬“三个精神”。坚持把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作为产业工人思想政治工作的鲜明导向和突出特色，组织《红色档案·云南省全国劳模口述历史》《云岭工匠》专题片入企业、入工地、入工厂车间等活动，举办劳模先进事迹报告会，选树宣传身边看得见、摸得着、学得上先进典型。落实劳模待遇，规范做好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工人先锋号评选表彰工作，为企业劳模提供全方位、一体化服务，在产业工人中营造尊重劳模、关爱劳模、学习劳模、争当劳模的氛围。鼓励引导文艺工作者深入企业采风，创作展现产业工人风采的作品，讴歌在我省经济社会建设中作出突出贡献的产业工人。

（二）提升产业工人技术技能素质

4.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创新劳动和技能竞赛形式和内容，建立健全竞赛同劳模评选、职称评定、职业技能等级晋升、工资收入等相融合的体制机制，提升竞赛活动水平。组织开展以制造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等企业和产业工人为主要对象，以技能大赛、岗位练兵、技术培训为主要内容的云南职工职业技能大赛。

5.搭建创新创造平台。广泛开展技术革新、技术协作、发明

创造、合理化建议以及“五小”等群众性技术创新活动，充分激发企业产业工人创新创造创效热情。调动企业积极性，支持企业创建技能大师工作室和职工（劳模）创新工作室，并按项目制方式给予经费资助。在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创建和评估中，把个人发明专利等知识产权数量作为职工所在企业申报基础条件。

6.强化职业技能培训。发挥大型企业在培养技能人才上的优势作用，鼓励企业建设培训中心、职业院校（技工院校），鼓励企业按照职工工资总额的8%提取职工教育经费，用于一线职工技能提升和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等。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制定产业工人培养计划、培训考核制度，重视企业内部工人技术技能培训。鼓励企业、民办非公企业单位等自主开展培训，提升企业职工技能水平和转岗转业能力。鼓励名师带高徒，探索推进中国特色学徒制，推广“双师带徒”培训模式，开展“名师高徒”选树活动。实施“学历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畅通一线产业工人继续学习深造路径，增加有工作经验的技能人才在职业院校（技工院校）学生中的比重。

7.拓宽职工职业发展通道。贯彻落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提高技术工人待遇的实施意见》和技能人才评价制度，推动职称制度与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制度有效衔接，打通技术人才、技能人才交叉发展通道。围绕关键工序、新兴工种等，自主开展技能评价。推动龙头企业按照相关规定自主开发制定评

价标准规范。支持和引导企业探索设立首席技师、特级技师等岗位职务。支持一线职工申报知识产权。

（三）不断提高产业工人地位

8.健全保障产业工人主人翁地位的制度安排。支持鼓励产业工人中的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积极参与相关法规政策制定，为产业工人代言。落实优秀产业工人代表在群团组织中挂职和兼职制度。进一步加大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等先进评比向产业工人的倾斜力度。

9.提高产业工人经济地位。深入贯彻落实《云南省集体合同条例》《云南省企业工资集体协商条例》，推动企业建立职工工资共决机制、正常增长机制和支付保障机制，逐步提高产业工人收入水平。鼓励企业在关键岗位、关键工序培养使用高技能人才，对聘用的高技能人才实行年薪制、协议薪酬制、股权激励、超额利润分享、项目跟投、项目分红、岗位分红等多种激励分配方式，对高技能领军人才参照高级管理人员标准落实经济待遇，对作出重大贡献的部门和个人给予专项特殊奖励。鼓励规模以上企业完善首席技师制度。引导企业设置技能津贴、班组长津贴、师带徒津贴等各类津贴。

10.维护产业工人民主权利。落实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业民主管理制度。坚持和完善职工董事制度、职工监事制度，推进厂务公开，确保企业在重大决策上听取产业工人意见，涉及产业工人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必须经过职代会审议。

（四）进一步壮大队伍

11.确保产业工人队伍和劳动关系和谐稳定。深化入会工作，巩固百人以上企业建会专项行动成果。落实产业工人养老、失业、医疗等社会保险政策，做好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工作。深入实施《健康云南 2030 规划纲要》，提高产业工人健康水平。督促企业落实全员参与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分类做好不同行业职业病预防工作，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康杯”活动，职业病防治工作，夯实企业安全生产基础，加强产业工人劳动健康权益保护。

12.提高产业工人生活品质。鼓励企业组织一线产业工人疗休养。修建完善职工公寓、学校、食堂、停车场、运动场馆等设施，积极营造安居乐业、拴心留人的良好生活环境。组建职工文体协会，开展各类文体活动。重视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对新婚、生育、乔迁、住院、丧事的产业工人家庭开展慰问工作。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活动，普及职业健康知识，倡导健康工作方式，在企业营造关心关注职业健康的文化氛围，提升产业工人的健康意识和健康素养水平。

四、服务保障

（一）压紧压实工作责任。推动各企业经营者弘扬企业家精神，主动担负社会责任，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作为主要工作，在人财物等方面提供保障支持。加大对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的指导支持力度，建立以企业主要负责人为组长、各职能部门为成员单位的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工作机构，明确专人

负责，做到改革工作有人抓、有保障、有落实。

（二）确保政策落地见效。构建政策举措直达基层、问题需求直通部门的工作机制，建立健全产改联络员和指导员制度，融入网格管理，开展指导服务，推动互学互鉴，指导企业开展试点。开通线上线下“产改直通车”，开到企业、开到一线、开到产业工人身边，面对面回答企业之问，点对点解决改革难题，推动政策举措落地见效。

（三）强化激励约束举措。督促企业将已出台的产改政策贯彻落实到改革中。对积极主动贯彻落实改革措施并取得一定成效的企业，及时将其列为试点，给予一定的工作经费支持。坚持激励、约束并举，激发企业参与改革的动力。落实企业参与校企合作成本补偿，允许企业培训费用列入成本并按规定在税前扣除。探索将推进改革情况纳入各级五一劳动奖和工人先锋号、和谐劳动关系示范企业（园区）、模范职工之家、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先进单位等相关评选条件中。加大劳动保障监察力度，督促企业依法规范用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四）加大氛围营造力度。围绕广大产业工人急难愁盼的问题，深入企业一线和职工开展调研，倾听企业呼声和职工诉求，及时掌握改革进展及存在问题，力求各项举措符合客观规律、契合产业工人利益。总结改革推进过程中的先进典型、经验成效，加大宣传力度，引导企业和产业工人积极投身改革，在全社会营造关心、支持、推动改革的良好氛围。

